

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需求 审查意见

采购单位：杭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临平分局

项目名称：临平区基于“电子界桩+”的自然资源监测应用项目

第三方机构：浙江省成套工程有限公司

审查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8 日

一、审查项目名称

项目名称： 临平区基于“电子界桩+”的自然资源监测应用项目

二、参与审查人员名单

序号	姓名	单位	内部处室	职务/职称	联系方式	备注
	周新萍	杭州恒正造价师事务所		高工	13957109674	
	郭飞	临平飞信建信		高工	13516859753	
	张明良	退休			13516850028	

三、一般性审查情况

审查内容		审查情况
1	采购需求是否符合预算、资产、财务等管理制度规定。	☒ 是 ☐ 否
2	对采购方式、评审规则、合同类型、定价方式的选择是否说明适用理由。	☒ 是 ☐ 否
3	属于按规定需要报相关监管部门批准、核准的事项，是否作出相关安排。	☒ 是 ☐ 否
4	采购实施计划是否完整。	☒ 是 ☐ 否

四、重点审查情况

审 查 内 容		审查情况
(一) 非歧视性审查 (主要审查是否指向特定供应商或者特定产品)	资格条件设置是否合理	☒ 是 ☐ 否
	要求供应商提供超过 2 个同类业务合同的, 是否具有合理性	☒ 是 ☐ 否
	技术要求是否指向特定的专利、商标、品牌、技术路线等	☐ 是 ☒ 否
	评审因素设置是否具有倾向性	☐ 是 ☒ 否
	将有关履约能力作为评审因素是否适当	☒ 是 ☐ 否
(二) 竞争性审查 (主要审查是否确保充分竞争)	应当以公开方式邀请供应商的, 是否依法采用公开竞争方式	☒ 是 ☐ 否
	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, 是否符合法定情形	☐ 是 ☒ 否
	采购需求的内容是否完整、明确	☒ 是 ☐ 否
	采购需求的内容是否考虑后续采购竞争性	☒ 是 ☐ 否
	评审方法、评审因素、价格权重等评审规则是否适当	☒ 是 ☐ 否
(三) 采购政策审查	进口产品的采购是否必要	☐ 是 ☒ 否
	是否落实支持创新政府采购政策要求	☒ 是 ☐ 否
	是否落实绿色发展、节能环保政府采购政策要求	☒ 是 ☐ 否
	是否落实中小企业发展政府采购政策要求	☒ 是 ☐ 否
	是否落实支持监狱发展政府采购政策要求	☒ 是 ☐ 否
	是否落实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要求	☒ 是 ☐ 否

(四) 履约风险 审查	合同文本是否按规定由法律顾问审定	☒ 是 ☐ 否
	合同文本运用是否适当	☒ 是 ☐ 否
	是否围绕采购需求和合同履行设置权利义务	☒ 是 ☐ 否
	是否明确知识产权等方面的要求	☒ 是 ☐ 否
	履约验收方案是否完整、标准是否明确	☒ 是 ☐ 否
	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是否可行	☒ 是 ☐ 否
(五) 采购人或者主管预算单位认为应当审查的其他内容	采购人或者主管预算单位认为应当审查的其他内容 1	☐ 是 ☒ 否
	采购人或者主管预算单位认为应当审查的其他内容 2	☐ 是 ☒ 否
	采购人或者主管预算单位认为应当审查的其他内容 3	☐ 是 ☒ 否
	采购人或者主管预算单位认为应当审查的其他内容 3	☐ 是 ☒ 否

审查结果： ☒通过 ☐不通过

审查人员签字： 周新萍 2025.4.28
郭飞 张长松